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九届二十七次（通讯方式）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6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九届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际出席 12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后，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8 名（含一名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周黎昞先生、雷俊先生、童继红先生、唐顺良先生、韩金铭先生、王笑明先生、刘云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公司股东会选举，任期自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

与会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周黎昞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雷俊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童继红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唐顺良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韩金铭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王笑明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刘云华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经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独立董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鲁桂华先生、万源星先生、俞善民先生、史建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会选举。

其中万源星先生、俞善民先生、史建兵先生的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鲁桂华先生于 2023 年 4 月 7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鲁桂华先生在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的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9 年 4 月 7 日止。与会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鲁桂华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万源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俞善民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名史建兵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作为提名人发表了提名人声明，四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发

表了候选人声明，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参加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证明材料。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履职能力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经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三、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下午 14:3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视频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本公司临 2026—34 号公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6 日

附件：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周黎旻先生

1968年3月出生，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化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巨化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持有本公司股份19,500股。

2、雷俊先生

1971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巨化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巨化集团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浙江锦华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童继红先生

1968年12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巨化集团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巨化集团党委委员、总工程师、创新发展部部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4、唐顺良先生

1976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巨化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巨化集团财务资产部部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5、韩金铭先生

1977年10月出生，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电化厂总工程师、厂长，氯碱新材料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6、刘云华先生

1970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本公司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现持有本公司股份58,500股。

7、王笑明先生

1972年2月出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正高级会计师。曾任巨化集团财务部副部长，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现持有本公司股份 21,320 股。

以上人员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1、鲁桂华先生

1968年5月出生，会计学博士，应用经济学博士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至今历任中央财经大学副教授、教授。现任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独立董事。

2、万源星先生

1990年2月出生，会计学博士，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学术副院长、管理会计案例中心主任、社会合作办公室主任，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拓烯科技（衢州）有限公司（拟上市）独立董事。

3、史建兵先生

1966年12月出生，法学硕士。曾在浙江浙元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现为浙江浙元律师事务所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浙江省工程建设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宁波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绍兴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浙商涉外法律服务中心理事等职务，兼任浙江理工大学、中国计量大学等大学兼职教授，杭州海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独立董事。

4、俞善民先生

1964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无锡智慧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南大三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融协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未持有本公司股份。